

中原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权投资行政责任人的 基本信息披露公告

根据中国保监会《保险公司资金运用信息披露准则第 2 号：风险责任人》及相关规定，现将股权投资行政责任人的有关信息披露如下：

一、风险责任人的基本情况

（一）风险责任人的基本情况

1. 行政责任人毕治军，男，53 岁，大学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职称，2012 年 12 月加入公司筹备组担任副组长职务，现任中原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2. 专业责任人胡树明，男，34 岁，硕士研究生学位，2017 年 3 月加入公司，现任中原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副处长。

（二）无受金融监管机构及工商和税务等部门行政处罚或撤销任职资格的历史情况。

二、风险责任人最近 10 年的主要工作经历

（一）风险责任人职务及任职起止日期；

1. 行政责任人：毕治军

2015 年 8 月至今，担任中原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董事任职资格核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5〕561 号，董事长任职资格核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5〕731 号。

2013 年 11 月至 2015 年 7 月，担任河南省农业综合开发公司总经理。

2009 年 9 月至 2013 年 11 月，担任河南省财政厅会计处处长，期间曾于 2012 年 12 月起参加中原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筹备工作，担任筹备组副组长。

2004 年 12 月至 2009 年 9 月，担任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秘书长。

2. 专业责任人：胡树明

2014 年 9 月-2017 年 3 月，任职于人民网（北京）新兴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后更名为华茂金台（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部投资总监。

2007 年 1 月-2014 年 9 月，任职于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公司业务管理中心从事业务管理相关工作。

（二）无社会兼职情况。

三、专业责任人的专业资质

（一）专业责任人胡树明拥有证券从业资格证。

四、中国保监会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信息

我公司承诺：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合规性负责，愿意接受有关方面监督。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如有异议，可以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向中国保监会保险资金运用监管部反映。